

小学生书法社团活动方案(优秀8篇)

方案是指为解决问题或实现目标而制定的一系列步骤和措施。写方案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方案应该怎么去写，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小学生书法社团活动方案篇一

实施素质教育，是二十一世纪对人才的迫切需要，也是人类发展对自身的必然要求，在新的形势下，艺术活动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已成为中小学校素质教育进程中极为重要和不可替代的组成部分。一所学校更应注重以人为本，全面培育高素质人才的办学理念，坚持以美辅德、以美启智、以美健体的艺术教育为导向，促进学生素质全面发展，不断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现就本学期艺术展活动总结如下：

一、领导重视，把艺术展演活动作为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大事来抓

领导者的教育导向是一所学校办学的灵魂。学校各级领导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方针，充分发挥艺术活动对培养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的重要作用，高度重视音乐、美术教育及相关活动的工作，并且在人力、物力、财力上尽量满足相关活动的需要，由于领导到位，措施得力，为开展相关艺术活动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二、积极开展艺术展活动，促进素质教育。

根据学校制定的艺术展活动计划，我们举办了学生书画展、摄影展、艺术表演。由于计划周密，准备充分，各项活动都举办的非常成功。通过这一系列活动，使一大批有艺术才华的学生从中得到了锻炼，同时也锻炼了他们的组织能力和自

信心。从一些表演项目中也反映出我们为艺术展演活动所做的工作是卓有成效的。固然参与各项活动的老师们很辛苦，但当他们的劳动得到领导、嘉宾、老师、同学的承认时，老师们的一切付出又变成莫大的心里满足和安慰。

三、有待改进的工作。

1. 继续加强艺术教育及其管理工作，强化师资建设，不断提高第一课堂教学能力和艺术展演活动效果。努力把每年一度的艺术节做的更好，做好艺术展演活动的有关工作。
2. 在艺术展活动中，应想办法做好特色节目，展示我校的特色。

小学生书法社团活动方案篇二

近几年以来，我们学校每年都举办一次校园文化艺术周活动，就是要营造健康和谐浓郁的文化艺术氛围，积极推进校园文化建设，全面加强素质教育，就是要让每一个学生都能热爱文化艺术，尊重文化艺术，积极主动学习文化艺术，努力成长为有理想、有道德、有纪律、有文化的21世纪的新主人。本届校园文化艺术周活动，集中展示我校一年来所取得的校园文化艺术成果，内容非常丰富。活动期间，既有全班学生参与体现班级集体精神风貌的广播操、大合唱比赛，也有低年级同学们精心编排的舞蹈，既有学生书法、绘画、演讲比赛，也有崭露音乐艺术爱好者个人才华的独唱、独奏比赛。在艺术周这个舞台上，同学们尽情挥洒自己的热情与才华，体验文化艺术创造的快乐，度过了美好而难忘的一个星期！

通过艺术周的活动，既丰富了同学们的校园生活，也为学生“塑造自我”、“展示自我”、“张扬个性”提供了舞台，陶冶了全校师生的情操，这是校园文化艺术的继承和发扬，更是全校各年级、各班级学生精神面貌的检阅，是班主任指导班级开展活动的一次实践。艺术周中同学们的各项能力得

到了锻炼，学到了许多书本上学不到的知识，组织这样的活动，让同学们的校园生活多彩！

在各项比赛中老师、同学们态度非常认真，都希望把自己最好的成绩展现在大家面前。一年级的的小朋友广播操、比赛中每一个班级都是全员参与，在比赛的组织中，各班老师和体育老师很辛苦，每天他们进行排练，在场地上进行练习，从队型、进场和出场的顺序。

绘画比赛他们个个聚精会神，充分发挥自己的想象，再加上自己的一双巧手合理地调配色彩，一幅幅美丽的图画展现在大家面前；书法比赛充分展示了同学们的基本功和个人的爱好；一、二年级的舞蹈，既有优美的民族舞，又有充满活力的现代舞，优美的舞姿、动听的旋律、给人以耳目一新的感觉，充分展示了同学们各方面的才华；卡拉ok□器乐、演讲同学们用美妙的歌声、乐器、出色的语言艺术表演，尽情地展示着自己的风采，倾述着对美的追求，对生活的热爱。整个艺术周同学们把自己的特长发挥得淋漓尽致。同学们充满真情的表演，令我们非常感动，同时也感到由衷地自豪，为我校拥有这么多充满智慧、富有灵气、才华出众的学生而感到骄傲。

因为校园有了文化，文明就有了深厚的底蕴；校园有了艺术，精神才会得到启迪和升华。每次校园文化艺术周活动的过程，将是全体师生精神凝聚、智慧整合、能力展示和素质提升的过程。每年一度的校园文化艺术周，已经成为我校校园文化艺术最靓丽的风景线，希望这道风景越办越好！

小学生书法社团活动方案篇三

一、项目分类

展演活动的类别分为：艺术表演类、艺术作品类、“阳光下

成长”征文、全国中小学艺术教育科研论文报告会。

艺术表演类包括声乐、器乐、舞蹈、戏剧、朗诵；艺术作品

类包括绘画、书法（篆刻）、摄影。艺术表演节目、艺术作品和征文的具体要求见附件2。全国中小学艺术教育科研论文报告会方案见附件3。

二、对象和分组

艺术表演类和艺术作品类的参加对象为小学、初中、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的在籍学生，分为小学甲组、乙组和中学甲组、乙组。

小学甲组为普通小学的学生，小学乙组为以少年宫、少儿艺术团等校外教育机构为单位组队的小学生；中学甲组为初中、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非艺术专业的学生，中学乙组为中等职业学校艺术专业、艺术专业学校的学生和以校外教育机构为单位组队的中学生。

“阳光下成长”征文的参加对象为参加本届艺术展演活动的小学、初中、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的在籍学生。

全国中小学艺术教育科研论文报告会的参加对象为全国中小学艺术教师、中小学校长、教研科研单位研究人员、教育行政部门管理人员，高等学校音乐教育和美术教育专业教师，以及从事中小学艺术教育的相关人员。

三、分阶段工作要求

（一）第一阶段活动

以学校为单位，组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艺术活动，发动全体学生参与，形成“校校有活动、人人都参加”的局

面。鼓励学生艺术社团走进社区、深入基层、宣传展演。

在学校开展活动的基础上，各县（市）和地（市）教育行政部门根据实际情况，采取集中或分散的形式组织展演活动。

（二）第二阶段活动

在基层开展活动的基础上，各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举办省级集中展演和艺术教育科研论文报告会。

20xx年10月中下旬各省（区、市）将评选出的本省（区、市）优秀艺术表演节目、艺术作品、征文、艺术教育科研论文报送全国展演活动组委会（报送办法另文通知）。

（三）第三阶段活动

20xx年11月全国展演活动组委会对各省报送的节目、作品、征文和论文进行评选和认定，12月组织编印艺术作品集、征文集和论文集。

20xx年2月在青岛市举行现场集中展演活动，主要内容：举办中学组艺术表演节目现场展演；举办优秀艺术作品展览；举办艺术教育科研论文报告会；举办现场展演开幕式和闭幕颁奖晚会。

四、奖励办法

（一）奖项设置

设优秀组织奖、艺术表演奖、艺术作品奖、指导教师奖、优秀创作奖、艺术教育论文奖等六类奖项。

优秀组织奖：设省（区、市）和地（市）、县（市）教育行政部门优秀组织奖。艺术表演奖：各项目分设一、二、三等

奖。艺术作品奖：各项目分设一、二、三等奖。指导教师奖：奖励获艺术表演节目一、二、三等奖的指导教师（每个节目不超过3名）和艺术作品一、二等奖的指导教师（每件作品限1名）。优秀创作奖：奖励为本届展演活动原创的优秀艺术表演节目。艺术教育论文奖：设全国中小学艺术教育科研论文一、二、三等奖。

（二）评选办法

1. 优秀组织奖

地（市）、县（市）教育行政部门优秀组织奖由各省（区、市）按本地参加展演活动的地（市）、县（市）总数20%的比例评选推荐名单，报全国展演活动组委会认定。要求组织工作扎实，有活动实施方案，学校和学生参与面广，活动形式丰富多彩，效果显著，并有开展活动的相关材料。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优秀组织奖由全国展演活动组委会根据各省（区、市）展演活动的组织情况进行评选。要求活动指导思想正确，有省级组织领导机构，有活动实施方案、宣传方案和安全工作方案，有活动专项经费并列入省财政年度预算，认真组织各阶段展演活动，学校参与面广，举办省级集中展演，有活动专题简报、总结等书面（音像）材料。

2. 艺术表演节目、艺术作品、艺术教育科研论文有关奖项

小学组的节目和作品，采取省级评选和全国展演活动组委会认定相结合的方式：各省（区、市）按规定报送数量的30%、40%和30%的比例，将本省报送参加全国展演活动的节目和作品评出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创作奖（获一等奖的节目中，为本届展演活动原创的节目，即获优秀创作奖）。奖次名单同节目、作品一并报全国展演活动组委会认定。

中学组的节目和作品，各省（区、市）按规定数量报全国展

演活动组委会统一评选。

全国中小学艺术教育科研论文，按规定报送数量报全国展演活动组委会统一评选。

小学生书法社团活动方案篇四

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学校艺术教育工作者规程，艺术展演活动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导向，坚持“立德树人”的育人宗旨，坚持以学校为基础、面向全体学生，坚持以普及促提高、以提高带普及，培养青少年健康的审美情趣和良好的艺术修养，展示向真、向善、向美、向上的校园文化，促进学校美育改革发展，展示我校艺术教育的丰硕成果。

组 长：

副组长：

成 员：

放飞艺术梦想、阳光快乐成长

（一）以育人为宗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机融入生动丰富的美育活动之中，让更多学生在感受美、表现美、鉴赏美、创造美的过程中提高审美和人文素养。

（二）面向全体学生，让每个学生能根据自身兴趣爱好自愿选择参加艺术实践，能够参加至少一项艺术活动，培养一两项艺术爱好，成为艺术教育的受益者。

（三）完善工作机制，以展演活动为抓手，不断丰富课堂教学、课外活动和校园文化三位一体推进美育工作机制的内涵，推进美育教学改革。

(一) 形式：艺术表演类、美术作品类、征文

(二) 参赛对象：全体学生、艺术教师、语文教师及部分摄影爱好者

(一) 艺术表演类

1、器乐节目

合奏：乐队人数不超过65 人，指挥1 人，演出时间不超过9分钟。 负责人：

2、舞蹈节目

群舞：人数不超过36 人，演出时间不超过7 分钟。

负责人：

(二) 美术作品类

1. 绘画作品

国画、水彩 / 水粉画（丙烯画）、版画，或其它画种。国画尺寸不超过四尺宣纸□69cm*138cm□对开，其他画种均不超过四开□40cm*60cm□□

负责人：

2. 书法、篆刻作品

书法、篆刻作品尺寸均不超过四尺宣纸□69cm*138cm□□

负责人：

3. 摄影作品

单张照和组照（每组不超过4幅，需标明顺序号），尺寸均为14寸(30.48cm*35.56cm)除影调处理外，不得进行电脑制作和暗房技术处理改编影像原貌。艺术作品需提交作品主题简介和创作过程介绍电子文档（不超过400字）。

负责人：

（三）“阳光下成长”征文（此项目由政教处组织评选）征文内容为反映广大中小學生参与艺术实践活动的经历、体会和收获，文体不限。文稿用word文档，单倍行距，标题用宋体2号粗体字，作者姓名、学校、年级和正文用仿宋小3号字。

负责人：

小学生书法社团活动方案篇五

我校的艺术展演活动以“阳光下成长”为主题，由学校制定全校性活动方案，以年级为具体组织单位，以班级为参赛单位，参加全校性展演。本次艺术展演从2月份就来开了序幕，展演主题鲜明、形式多样、全员参与、内容丰富多彩，充分表达了全校师生一个共同心愿：那就是通过这种形式表现我们的生活，讴歌我们的时代，歌唱伟大祖国所取得的巨大发展，检验我校艺术教育成果，发现和培养艺术人才，提高全体师生的艺术素质。

一、书法、绘画比赛。

艺术展演期间的书法、绘画比赛可谓热闹非凡。书画作品共计298件，件件富于儿童所独具的天真烂漫合童趣，篇篇均能表现出少年儿童对祖国的热爱，对未来生活的憧憬。经过活动领导小组认真细致的检查筛选，我们评出了20余幅好作品，分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分别予以奖励。

二、利用课余时间排练文艺节目

为了搞好艺术展演活动，我们除利用音乐课面向全体学生开展音乐活动外，还充分利用课外活动时间，甚至利用休息时间排练节目，力求出精品，育人才，展风貌。

三、精选作品，提高艺术品位。

本次展演活动涌现出一大批艺术特长生和优秀的作品，充分体现了师生全面发展的素质。其中，合唱《红星歌》，《听妈妈讲那过去的故事》；舞蹈《时装表演》等受到全校师生的欢迎。

本次艺术展演活动为师生们提供了沟通、了解和相互学习、互相帮助的绝好机会，各人的才华得以充分展示。有压力也有动力，虽然大家都很辛苦，但师生在辛辛苦苦中中学到了很多东西，增长了不少见识，提高了自身的艺术水平和各方面的素质。此外，在活动中学生人人登台，参与面广，体现了创新教育的思想。最难得的是发现了学生中具有文艺专长的好苗子，为学校文艺队今后的建设和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小学生书法社团活动方案篇六

本次展演活动坚持以人为本的正确导向，面向全体学生，重在普及。以学校为基础，积极推进素质教育，开展丰富多彩的艺术活动，激发学生对艺术的兴趣和爱好，充分发挥艺术教育的育人功能，通过举办中小学生学习艺术展演活动，培养中小学生学习健康的审美情趣，良好的艺术修养，引导他们向真、向善、向美、向上，使他们得到全面和谐的发展，让每个学生都成为艺术教育的受益者。艺术展演活动要展示学校艺术教育的成果，丰富、活跃学生文化生活，加强校园文化艺术环境建设，营造良好的文化艺术教育氛围，推进我市艺术教育的改革和发展。

芜湖市教育局

芜湖市少年宫

本届展演活动的主题是“阳光下成长”。艺术展演的内容要健康向上，以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为契机，展现中小学生学习热爱祖国、奋发向上的精神面貌，积极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开展具有时代特征、校园特色、学生特点的艺术活动。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批准的小学、初中、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含艺术专业）的在籍学生。

本届艺术展演分为小学甲组、乙组和中学甲组、乙组。小学甲组为普通小学的学生；小学乙组为以校外教育机构为单位组队的小学生。

中学甲组为初中、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非艺术专业）的学生；中学乙组为中等职业学校艺术专业的学生、艺术专业学校的学生以及校外教育机构的中学生。

本届艺术展演活动项目分为艺术表演类、艺术作品类。

1、艺术表演类：

（1）声乐节目

小合唱和表演唱：含伴奏不超过15人，不设指挥，演出时间不超过6分钟；

重唱：含伴奏人数不超过5人，演出时间不超过5分钟；独唱：可有1人伴奏，演出时间不超过5分钟。

（2）器乐节目

管弦乐合奏：乐队人数不超过65人，指挥1人，演出时间不超

过9分钟；

管乐或弦乐合奏：乐队人数不超过60人，指挥1人，演出时间不超过6分钟；

小合奏或重奏：乐队人数不超过10人，不设指挥，演出时间不超过6分钟；

独奏：可有1人伴奏，演出时间不超过5分钟。

（3）舞蹈节目

群舞：人数不超过36人，演出时间不超过7分钟；

双人舞或三人舞：演出时间不超过6分钟；

独舞：演出时间不超过5分钟。

（4）校园剧（课本剧）节目

剧中形式不限，人数不超过8人，演出时间不超过12分钟。

2、艺术作品类：

（1）绘画作品：国画，水彩和水粉，版画，其他画种：尺寸均不超过对开；

（2）书法、篆刻作品：书法体不限，尺寸均不超过四尺宣纸。

（3）摄影作品：单张照和组照（每组不超过4幅的组照，需标明顺序号），摄影作品的尺寸均为14吋，不得进行电脑制作和暗房技术处理。

1、推荐的表演艺术节目必须由同一学校或同一校外教育机构的学生演出。

2、推荐的书法、绘画作品，原则上须经市少年儿童书法绘画现场比赛初选。

3、每县、区可推荐：

(1) 表演艺术类节目5个，其中：声乐3个（包括一个大合唱节目和一个小合唱节目）、舞蹈1个、器乐1个。

(2) 美术类作品12件，其中：绘画3件、书法（篆刻）6件、摄影3件。

4、市属各学校（含中专、职高、厂办、民办学校）可推荐：

(1) 表演艺术（声乐、舞蹈、器乐）类节目2-3个，其中至少推荐1个群体类（三人1以上）表演节目。

(2) 美术（绘画、书法、篆刻、摄影）类作品3-4件。

5、职高、中专的节目和作品应尽可能突出职业教育特点。

本次艺术展演活动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12月至6月）

1、各县、区教育局、市属各学校接本通知后，应广泛宣传动员，加强对此项活动的领导。各县、区应成立组委会，各学校应成立领导小组。确定专人负责，制定具体方案，认真组织实施。

2、各县区教育局、市属各学校的第三届艺术展演活动方案的纸质稿于12月28日前报送市艺术展演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办公地点：市少年宫教务科），电子稿发送至邮箱：

3、艺术展演活动以学校为单位，组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艺术活动，发动全体学生参与，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

彩的学校艺术教育活动。在此学校开展活动的基础上，各县区教育局、市属各学校结合本单位实际，可采取集中或分散的形式组织艺术展演活动。

4、6月1日前，各县区教育局、市属各学校将参评的艺术作品、艺术教育论文及活动总结与简报等材料的纸质稿，报送按要求报送市少年宫教务科。

第二阶段（2月—6月底）

1、2月—5月初，基层各学校开展节目的编创活动。

2、5月13日—5月15日，各参赛单位将节目报名表、创作歌曲、美术作品送至市少年宫教务科。

3、5月19日上午9：00，各参赛单位派人到市少年宫多功能厅参加领队会，同时抽签。

4、5月20日，美术作品评选。

5、5月21日—22日，文艺节目展演评选。

6、5月27日下午，对送报的少儿歌曲作品进行评奖。

7、5月29日，请专家对优秀作品提出修改意见，学校派人参加。

8、6月1日—6月10日，学校对节目进行修改加工。

9、6月15日，优秀节目开始录音、录像，制成光盘。

10、6月30日前，将优秀节目光盘集中，准备向省厅报送。

1、优秀组织奖：设县、区教育局、学校优秀组织奖。

2、优秀节目（声乐、器乐、舞蹈、校园剧）奖，分设一、二、三等奖项。

3、优秀作品（美术、书法、篆刻、摄影）奖，分设一、二、三等奖项。

4、指导教师奖。

5、优秀创作奖（专门为本届艺术节创作的优秀作品）。

1、成立芜湖市第三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组委会。

2、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市少年宫教务科，联系人：王萍、蕙莉，联系电话：3833158—8008）。

3、各县、区教育局、市属各学校艺术活动信息稿件纸质稿请及时报市组委会办公室。

小学生书法社团活动方案篇七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美育工作，创新活动载体，展示、交流我镇中小学校艺术教育成果，提升中小学生的审美和人文素养，中心校决定举办中小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

本次展演以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导向，坚持“立德树人”的育人宗旨，以学校为基础、面向全体学生，培养青少年健康的审美情趣和良好的艺术修养，展示向真、向善、向美、向上的校园文化，促进学校美育改革发展。

活动主题为“阳光下成长”。

（一）以育人为宗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机融入生动丰富的美育活动之中，让更多学生在感受美、表现美、鉴赏美、创造美的过程中提高审美和人文素养。

（二）面向全体学生，让每个学生能根据自身兴趣爱好自愿选择参加艺术实践，能够参加至少一项艺术活动，培养一两项艺术爱好，成为艺术教育的受益者。

（三）完善工作机制，以展演活动为抓手，不断丰富课堂教学、课外活动和校园文化三位一体推进美育工作机制的内涵，推进美育教学改革。

展演活动分为艺术表演类和艺术作品类。艺术表演类包括声乐、器乐、舞蹈、戏剧等；艺术作品类包括绘画、书法（篆刻）、摄影、手工制作等。

1、表演类节目要求

表演类节目演出时间不超过5分钟，主题鲜明，服装和谐统一，鼓励编创新作品。

2、艺术作品的要求

艺术类作品必须是本学校20xx年学生新作品，不得装裱，作品标注完成日期，标签贴在右下角（样式见附件）。

第一阶段（20xx年4月至5月3）

1、各学校采用灵活多样的艺术形式和活动时间，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艺术活动，形成“校校有活动、人人都参与”的局面。并且将本校活动音像资料发本校博客。

2、调动教师积极性、创造性，也可寻求社会各界艺术专家的指导，打造精品，提高活动质量和效果。

3、各学校要精选优秀艺术表演节目和书画作品，并上报展评名单。

各学校报送展演评比的表演节目3个（原则上声乐、器乐、舞蹈节目等各1个）、书画作品2—4幅；务于5月3日前将电子报名表发送至。

第二阶段（20xx年5月5—11日）

在班级、学校开展活动的基础上，中心校对上报的书画及表演类节目，组织评委进行展演评比（详见展评安排表）。

1、各学校提前将节目单，发到指定邮箱。望各学校领导要高度重视，严密组织，制定预案，确保节目表演紧凑，活动安全顺利。2、表演时各单位自行报幕。按规定时间到达演出地点，专人提前拷贝伴奏做好演出准备，做到有组织、有纪律，保持环境卫生。

3、展演评比安排表

时间

展演项目

参加单位

地点

5日上午

书画类（现场作画）

各中小学幼儿园

待定

11日上午

表演类

各中小学

张村中心小学

11日下午

表演类

各幼儿园

张村中心小学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xx区20xx年中小学生艺术展演表演类节目报名表

报送单位： 责任人： 手机：

学校

节目名称

类别

人数

辅导教师

手机

最多2人

xx区20xx年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书画类作品报名表

报送单位： 责任人： 手机：

序号

学校

作品名称

类别

作者

年龄

辅导教师

只限1人

小学生书法社团活动方案篇八

展演活动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导向，坚持“立德树人”的育人宗旨，坚持以学校为基础、面向全体学生，坚持以普及促提高、以提高带普及，培养青少年和幼儿健康的审美情趣和良好的艺术修养，展示向真、向善、向美、向上的校园文化，促进全县美育教育的改革与发展。

20xx年教师节前

图书科技楼

1. 以育人为宗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机融入生动丰富的美育活动之中，让更多学生在感受美、表现美、鉴赏美、创造美的过程中提高审美和人文素养。

2. 面向全体学生，让每个学生能根据自身兴趣爱好自愿选择参加艺术实践，能够参加至少一项艺术活动，培养一两项艺术爱好，成为艺术教育的受益者。

3. 完善工作机制，以展演活动为抓手，不断丰富课堂教学、课外活动和校园文化三位一体推进美育工作机制的内涵，推进美育教学改革。

展演活动的项目包括声乐、器乐、舞蹈、戏剧、朗诵

参加对象为小学、初中、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的在籍学生，分为小学组、中学组。

展演活动第一阶段工作由县教科体局、各学校组织实施。

县教科体局成立全县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组委会。

主任：

副主任：

成员：

各学校校长为组委会成员。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同志兼任。

1. 加强领导，提供保障。各学校要切实加强领导，制定相应的工作方案和安全预案，落实展演活动经费，为活动提供有力保障。

2. 认真组织，注重实效。认真做好组织工作，形成良好工作机制。坚持勤俭节约和量力而行的原则，力戒形式主义。

3. 重视宣传，扩大影响。利用电视、网络、报纸、微博、微

信等多种媒体，广泛宣传报道展演活动的特点和亮点，提高学校艺术教育的社会影响力。

4. 注重总结，促进发展。建立和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对展演活动的组织、实施、成效、特点、经验等进行总结，促进展演活动和学校艺术教育工作同步健康发展。